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TIMBER RESOURCES GROUP LIMITED (中國木業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9)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提呈之決議案已於2010年8月30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於2010年7月28日刊發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該通告」)及本公司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投票結果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該通告所載之所有決議案已於2010年8月30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為14,412,926,754股，而所有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該通告所載之所有普通決議案。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普通決議案。

* 僅供識別

有關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之投票結果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股份代表之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截至2010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書。	5,899,623,559 99.98%	1,400,000 0.02%
2. (a) 重選曾錦清先生為執行董事。	5,867,323,559 99.43%	33,700,000 0.57%
(b) 重選包良明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5,867,323,559 99.43%	33,700,000 0.57%
3.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5,899,623,559 99.98%	1,400,000 0.02%
4. 為來年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核數費用。	5,899,623,559 99.98%	1,400,000 0.02%
5. 無條件授權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新股份。	5,867,323,559 99.43%	33,700,000 0.57%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廣進有限公司擔任股東週年大會上點票之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中國木業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
曾錦清

香港，2010年8月30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馮浚榜先生及曾錦清先生兩名執行董事；以及葉德安先生、井寶利先生及包良明先生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